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政府與公共事務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論文大綱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台北市人行道預算的分配分析

-以 2012-2013 年為例

湯雅惠

Ya-Hui Tang

指導教授：王宏文 老師

Advisor: Hong-Wung Wang,Ph.D.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July,2016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背景及目的.....	2
第三節 研究範圍及假設.....	4
第二章 文獻回顧.....	6
第一節 分配理論	6
第二節 台灣的分配政治.....	11
第三章 人行道作業現行概況分析.....	14
第一節 人行道設計作業流程	14
第二節 編製人行道預算流程	17
第四章 研究設計及方法.....	18
第一節 研究方法	18
第二節 研究步驟	21
第三節 質化結果	23
第五章 次級資料分析結果.....	27

參考文獻.....	29
附錄.....	33
附錄一 2012-2013 年六標案整理表(含自變數)	33

表圖目次

圖 1-1 歷年來台北市人行道執行成果	2
圖 3-1 人行道錄案流程圖	15
圖 3-2 人行道招標及設計流程圖	16
圖 4-1 研究架構圖	23
表 4-2 各回報單金額分攤表範例	25
圖 5-1 修補面積與里數的長條圖	27
表 5-2 修補比例由大至小排序	27
表 5-3 修補面積由大至小排序	27
表 5-4 平均值及標準差	28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動機

過去一段時間，筆者居家附近新增了一條較為寬廣的人行道，為筆者周遭的居家環境帶來良好的街道景觀，不論是行走或是騎 U-bike 都甚是舒適，然而，因筆者假日會到中正萬華區附近拜訪親友，卻發現萬華區的人行道明顯較少及相對狹窄，甚至還有居民霸佔人行道空間，對照筆者所住的大安區，整個市容明顯有所落差，雖然現在政府強調西區門戶開放及改善，但是連最基本的人行道建設都有明顯的落差時，不禁讓筆者開始心中泛起疑問，難道同樣是台北市，分配至人行道的經費有落差嗎？

雖說普遍大眾認為大安區是天龍國中的天龍國，但是萬華區的居民也同樣是台北市的選民，為何在市政建設上面，總是較落後？其後，筆者也到信義區繞繞，基本上信義路上的人行道真的非常寬廣，不論行人的路權還是騎 U-BIKE，甚是一種享受。可惜這樣的享受，在萬華區比較老舊社區那邊，似乎是一種奢侈。這樣的想法讓筆者開始發起本篇研究，是什麼原因讓台北市的人行道建設有所落差？

一旦有了這樣的研究想法，筆者開始上網找了一些資料，因筆者對 U-BIKE 有所偏好，而 U-bike 的品質好壞除了本身性能之外，最重要的還需搭配人行道的品質，故而筆者決定從最基本面及最有感受的人行道方面著手研究。針對台北市 12 個行政區內各里的人行道的修補面積、經費各為多少，產生了好奇。雖然人行道的支出對政府而言，也許只是施政內容的一小部分，但是要了解預算如何分配及執行成果，答案似乎就藏在這些細節裡面，故而，找出各區域人行道的修補是否有其公平性，預算的落實是否給予所有選民公平的待遇，成為筆者的研究動機。

第二節 研究背景及目的

筆者為更加了解政府對人行道的施作目標及情形，決定上台北市政府的官網查看，以便整體了解台北市政府的施政計畫，依據台北市工務局網站資料顯示，台北市人行道面積共約 250 萬平方公尺，因伴隨臺北市大眾運輸系統漸臻完整，步行佔市民日常交通行為中的比重逐漸增加，為提供市民安全、美觀、平整、市容景觀、建立世界級首都形象，人行道更新改善均為歷任市長列為市政白皮書內重要工作之一。市府自 1999 年起至 2007 年止共計完成人行道改善面積達 2,052,056 平方公尺，約占全市人行道面積之 82.08%，均超越原預訂改善人行道面積之目標，未來市府預計每年更新全台北市五萬平方公尺的人行道面積，並年年編列預算來維護人行道的持續使用，以下圖表取自官網，是自民國 2003 年起至 2015 年止歷年人行道改善工程面積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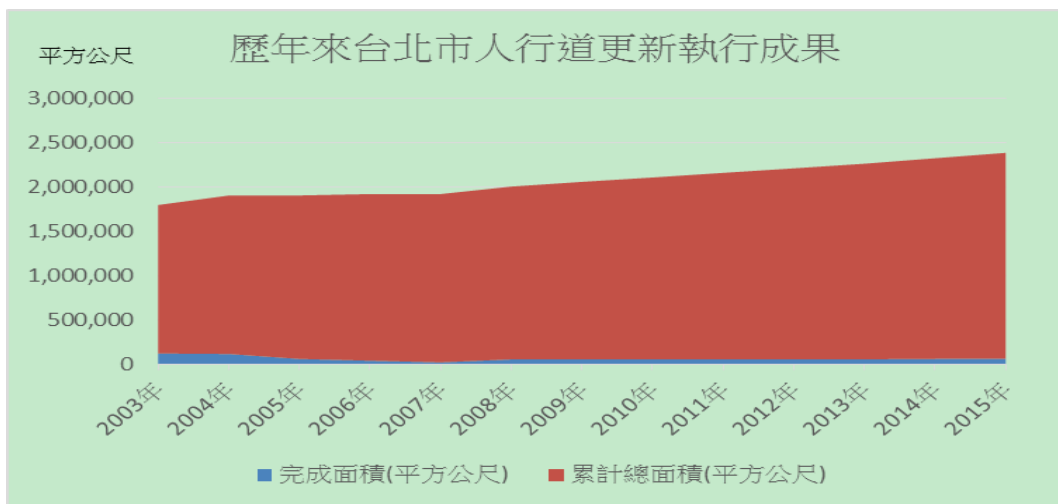


圖 1-1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網站

由圖 1-1 可看出，人行道累計的更新面積有逐漸增加的趨勢，除民眾的需求外，這與歷屆台北市市長陸陸續續推出自行車路網政策也息息相關。這樣的施政方向與國內的交通政務人員勤於和歐洲各自行車城市取經有關，目前聞名於全球

的自行車城市，大概就是荷蘭的阿姆斯特丹和丹麥的哥本哈根。根據政務人員出國旅遊或考察的報告，發現歐洲先進國家對單車、行人的路權十分重視，尤其北歐更甚，所以自行車並不會行駛於人行磚上，以筆者最近一次去瑞士旅遊也發現確實如此，故而過去台北市政府剛推出自行車道時，是以敦化南北路為最重要的試辦點，當時的構想很好，但因自行車必須在外側車道與汽機車夾雜而行，造成人車爭道困擾及危險，故而荒廢。

遲至近幾年，台北市政府施政方向有所轉變，開始拓寬人行道，利用人行道上的安全環境，劃出一條自行車道給與自行車人士更好的安全單車環境。尤其現在柯文哲市長上任後，大刀闊斧的展開俱有爭議的三橫三綜自行車路網建設，更是讓自行車這項交通工具蓬勃發展，而這些施政方向，都是人行道這幾年來更新面積逐漸增加的重要原因。

因此，目前台北市各行政區，幾乎都開始拓寬人行道或開始新增施作人行道工程，當然，這樣的政策，造福了許多鄰里，原本筆者走在自家附近的巷弄，都需要閃避車子，現在因為有了這樣的施政目標，現在巷弄幾乎都有人行道的貼心建置，真的為台北市民帶來一大福音。不過，誠如前段筆者所發現的，在台北市仍有許多區域的人行道的建設還是稍微落後，自行車或行人和車輛爭道的情況還是常常發生，施政和居民的生活感受基本上是有一定的落差的，不過幸好民眾也是有管道可以發聲。當民眾行走或騎自行車於人行道時，發現人行道有所破損，首先想到的可能是打 1999 或是拜請里長，若是持續沒有改善，可能就請議員出面幫忙。隨著都市民主化及人民素質的提升，過去民選里長或議員被動式為民服務的觀念，已不符民眾期待，現在的里長及議員強調主動為民服務，並積極聯繫公部門，改善里內生活環境品質，這樣的觀念甚是可貴。

國民黨執政台北市多年，雖然在 2014 年 11 月 29 日選舉，柯文哲終結國民黨四屆十六年的執政，以無黨籍身分擔任臺北市市長，惟藍營執政多年來，對台北市 12 個行政區域內的人行道預算建設的分配是否會因各區域政治因素而有所偏

頗，卻實令人好奇。尤其現在是人民當家的時代，民選市長、里長及民選議員等各政黨屬性皆不盡相同，當行政部門面臨這些民選首長的壓力下，是否會因這些因素而有所變化？

如何分配才稱的上是公平的分配？這似乎也很難有正確的答案，據筆者觀察，會施作人行道更新，不外乎是當地選民要求、或是里長、議員請求抑或是長官交辦，不論是誰交辦，最終施作的人行道都會回歸到當地里民。

依據上述筆者的研究動機，進而去了解人行道的相關背景後，為進一步分析，筆者決定找出一些可能因素來作為本研究計畫之自變數，以了解這些自變數是否會影響實質上各區域人行道所獲得的預算。而這些相對應所產生的變化，能否針對筆者的研究動機找出結論。爰此，本研究目的即找出各種可能的自變數，以確認人行道預算有無分配正義。

本研究計畫中，除了真正民眾的需求變數外，尚有可能含有許多政治因素在裡面。本研究計畫目的，就是要確認人行道的預算分配，是根據人民需求去分配，還是政治因素占大部分。人行道預算這樣龐大的經濟資源，該如何去分配給人民？平分？或是該背後有不為人知的分配利益在操弄著？

第三節 研究範圍及假設

臺北市共 12 個行政區，456 個里，本次研究期間劃定 2 年期間，自 2012 至 2013 年。適逢 2014 年市長改選，故筆者挑選改選前 2 兩年，以期更能了解政黨的政治因素是否影響分配預算。

本研究計畫首先必須找出影響行政單位對人行道的預算分配因素有哪些，並針對資料做數據分析後，進而確認這些因素是否成立，以確認預算分配的狀況。據此，本研究計畫將有兩類型預期的假設，其中一類是政治因素假設，另一類為需求因素假設，政治因素不外乎是市長、議會、里長等可能因素，而這類的因素

我們可透過文獻分析後取得，而需求變數則要透過深入訪談後取得。無論是什麼類別因素，本文先假設的預期結果為：郝政府於 2012 年至 2013 年度執政時期，對藍綠不同選區，會給予不同的服務，以里為基礎，藍色票倉選區將比綠色票倉選區拿到更多的人行道修補及經費。

第二章 文獻回顧

第一節 分配理論

分配理論(distributive theory)旨在探討聯邦政府對各州的補助利益，如何透過國會制度性的結構來決定地域性分配，成為分配政策(distributive policy)。由於關注焦點放在分配政策的形成，因而被指稱為分配理論(Rundquist and Ferejohn 1975 : 88)。

一直以來，誰從公共政策中得利，是大家所關心的議題。Theodore Lowi(1964)長期觀察美國政府的政策過程，發現任何類型的政策長期看來其實都有重分配的效果，亦即任何政策的終極結果均涉及權力與利益的重新組合，所以誰從公共政策中得利是重要的課題。

故而 Lowi 提出政策分類理論(Theodore Lowi,1964)，將政府的政策分類為管制性、分配性、與重分配性政策三大類。而就上段所提，誰從公共政策中得利才是我們所關心的議題，故在三大類中，本次要著墨的點在於分配性政策(distributive policy)。

Lowi(1965)認為分配政策主要形成於國會，政策的主要利益是由少部分擁有權力的議員，而非大部分國會議員所屬選區的選民所獲得。政策的主要利益是由少部分擁有權力的議員，而非大部分(或全部)國會議員所屬之選區選民所獲得，由於國會議員來自各個不同的選區或州，因此政策利益分配不均的偏差情形，似乎可以反映在選區所得利益的多寡上。國會議員為了能夠連選連任以使仕途平順，通常會想盡辦法討好他們選民，以爭取選票，而最直接的方法是爭取進入與該選區利益相關的常設委員會，並藉此向聯邦行政機關爭取各種地方性的補助款，以

促進地方經濟的繁榮與增加就業機會，並使選民能夠心存感激進而將選票投給他們。

隨後，Barry Rundquist 與 John Ferejohn(1975)也開始從事分配政治的研究。他們做了實證研究，認為國會的內部的結構變化會影響政府補助款的分配多寡。他們經過研究後提出三種分配假設，分別為甄補假設、過度代表假設、利益假設。所謂甄補假設，指國會議員的所屬的選區利益如果與政府的某項政策有關，此選區所選出的國會議員通常會努力去爭取跟該業務相關的常設委員會席次；所謂過度代表性假設，代表上述爭取常設委員會的議員所代表的選區通常會較其他選區有過度代表的現象；最後即所謂的利益假設，相對於國會其他議員的選區，委員會所代表的選區將獲得超出自己應有的利益。舉例，議員如果來自農業選區，必定會為自己的農業區的選民爭取諸多利益，除了努力爭取進入農業利益相關的常設委員會席次外，更會在預算案中，努力爭取與該選區相關的預算，但是爭取的農業利益將會比其他選區來的更多，但這並不代表其他選區的農民不需要這些利益，故對這選區而言會有過多的農業超額利益。

過去，國會常設委員會一直都是眾多研究者研究的變數，過去 Plott(1968)檢視聯邦政府的支出，發現分配國會各選區的都市更新支出有其特別的習性。如果選區所選出來的眾議員剛好又擔任銀行貨幣委員會的委員，則他們所得到的補助利益的比例將高過其他選區議員。

再舉一例，Ferejohn(1974)發現國會的公共工程委員會裡面的議員，他們所獲得的開發案件的議員較其他非公共工程委員會來的多，更甚至發現民主黨議員占多數的州所獲得的開發案較共和黨來的多，資深的國會議員所屬的州所獲得的開發案多過於資淺的國會議員所屬的州，可見得政治的角力在分配的過程中也可以窺知一二。

依據 Lowi(1965)的觀點，上述這些分配政策的行為，常受受惠地區民眾或利益團體的歡迎，尤其他是一種本小利大政策，理性的國會議員非常了解選區民眾

與利益團體的想法，因此為了討好他們，議員在議會當中就會想辦法藉由監督行政機關之便，要求行政機關規畫照顧他們選區利益的分配政策，以求連任之途順利。故而，分配政策的真正意涵在於政策利益可以分割成無數的部分來作分配，而不論利益如何分割，分配的過程都不會造成參與者彼此利益上嚴重的衝突。

Lowi(1965)認為分配政策的利益是集中在特殊區域(particularistic)，而成本則是分散於一般大眾。所以在分配的過程中，妥協與利益共享的問題造成肉桶政治的狀況到處可見。

Shepsle&Weingast(1981:1994)、Weingast, Shepsle, and Johnsen(1981)與 Niou & Ordeshook(1985)進一步解釋為何這些經濟上並非效率的政策竟然在政治上如此受到歡迎，其實當政策利益的分配趨向於全體一致時，到底哪些選區真正有需求已經變的不重要了，對於那些不是很有需求的選區而言，就算獲得利益，也不會拒絕，只會覺得多多益善。故而，肉桶政治的行為就更加擴張，預算也就更加惡化。

持續修正的分配理論，增加了各種不同的制度性解釋因素來說明政府政策利益的分配其實不見得只取決於議事機關，相對於議員來說，民選的行政首長也有連任壓力，他們也有支持的選民，因此，行政機關所分配的政策利益極有可能與行政首長的選舉因素高度相關(McCarty,2000)。行政首長可能利用政策資原來答謝過去的選民的支持，也有可能利用政策利益的分配來為未來的選舉佈局，更甚至於利用政策利益來幫助議會當中同屬一個政黨的議員使其當選(Hamman and Cohen,1997)。研究發現，總統身為執政黨領袖，會傾向於將補助經費分配給同黨議員比例較高的州以及同黨執政的州(Larcinese et al ,2006)。

國會常設委員會不見得聚集一些對於選區利益高度需求的議員，因此政策制定過程不會只是考慮地方利益。委員會所提的方案必須事先考慮是否與全院多數議員的偏好一致，以免議案在院會當中遭到否決，進而損傷到常設委員會的專業尊嚴(Krehbiel,1990,1991; Gilligan and Krehbeil,1989)。選區的投票率會影響國會議

員爭取選區利益的動機，當選區投票率越高時，代表著選區關注選民特別多，因此國會議員為選區爭取補助立意的動機較強，而該選區獲得較多聯邦補助力易的機會就會越高(Martin,2003;Flecej,1999,2001)。

不過這樣的想法在 70-80 年代後情況則慢慢改變。過去，由 Theodore J. Lowi 於 1969 年出版《自由主義的終結》(The End of Liberalism)一書中，說明利益團體危害美國民主政治運作的三角關係：這三角分別為利益團體(interest group)、行政部門(bureaucracy)、國會委員會(congressional committee)。當時的鐵三角關係，是因為國會議員為了能夠達到連選連任的目標，會想辦法討好選民，所以為了爭取選票，他們所採取的方法即是爭取進入與該選區利益相關的常設委員會，再與聯邦政府爭取各種補助款，利用分配政治將補助輸送與該選區，以促進選區的經濟，這樣選民就會心存感激進而將神聖的一票投給他們。當然除了選民外，利益團體也會遊說國會議員通過有利於他們的相關法案，國會議員為求取連任，也會幫這些利益團體爭取資源；至於行政部門最大的目標就是爭取預算全數過關，故而行政部門會儘量配合國會議員的需求，以確保預算順利通過。這種魚幫水、水幫魚的分配政治型態，封閉互惠所形成的決策，對美國自由民主體制造成嚴重傷害。

自 1970 年代開始，許多實證發現地區的需求變成相當重要分配標準。所謂的分配偏差似乎慢慢式微，Nordlinger(1981)與 Stephen Krasner(1978)則認為行政機構事實上具有相當程度的自主權(autonomy)，政策的形成不見得必然受到優勢特殊利益團體的影響。

Andrew McFarland(1992)認為多元菁英主義下的傳統政治鐵三角關係似乎已被自主性的行政機關(autonomic agency)優勢的利益團體(organized economic groups)與抗衡團體(countervailing power groups)的權力三元組所取代。因為有抗衡團體的存在，所以利益團體的不敢過分影響行政機關，故而保持了行政機關的自主性，而行政機關在越來越重視專業主義的情況下，他的自主性更是與日俱增

(Wilson,1980;Peterson,Rabe,&Wong,1986)。這種有抗衡團體的情況下，國會議員比較無法與利益團體合作，傳統的鐵三角力量會慢慢減弱，也驗證了現在的實證分析都發現需求變數為決定分配利益的助要判準，行政機關已具有充分的自主權並用專業的角度來決定如何分配政策利益，雖然實證研究有些選區所獲得的超額利益較多，但是也是在需求較多的客觀基準上，分配更加正義。

Rich(1985:1989:1993)研究從 1950 年代到 1980 年代聯邦政府提供給地方政府六種都市發展政策方案補助款的動態過程。他發現決定地方政府或獲得多少的補助款在於地方政府對於該補助款的迫切需求程度和地方政府以需求為基礎的適格程度，與國會和議員的角度無關。

Arnold(1979)研究美國住宅與都市發展部在 1970-1971 年分配污水處理補助款的案例中也發現，國會中政治性變數雖然扮演重要角色，然而地區對於該補助款的需求程度才是最重要的因素。

Anagnoson(1980)利用 1968-1970 年美國商業部機竟發展屬所分配公共工程補助款的實證資料發現，該屬所分配的工程利益遍及全國各選區，國會中具有影響力的亦園，其所屬選區雖然獲得較多，然而最重要的的局定因素仍然是各選區人口數與經濟收入。

Eric Kramon and Daniel N. Posner(2013)發現過去分配政治蓬勃發展的實證文獻中，經常關注他分析在一個單一的分配格局。例如：現金轉移、道路、教育支出、電氣化，或有針對性的補助。然而，由於政府可以通過多種公共的支出，針對性給與青睞的選區，所以過去許多文獻僅通過單一支出的調查，可能是錯的。

為證明這個問題的嚴重性，Eric Kramon and Daniel N. Posner(2013)研究非洲六個國家分別為肯尼亞、馬拉威、貝寧、賽比亞、馬里及塞內加爾，研究這些國家的總統是否對自己同民族的選區有所偏袒的研究，也就是是否有「種族偏袒」?研究的方式為公共支出四個構面，來看是否有分配政治的傾向。其中分別為獲得改善的水資源、教育成就、家庭電氣化、嬰兒存活率。其中，我們確認總統的同鄉

確實會更好的證據，例如：貝寧和馬拉威這兩個國家對嬰兒存活率有獲得較多的分配資源，賽比亞的改善水源和家庭用電獲得更多的資源，肯尼亞和馬拉維的教育成就獲得較多資源。如果研究者剛好挑到這幾項構面來研究這些國家，似乎就代表這些與總統同民族的國家將獲得一些特別的資源，果然有分配政治情況。然而若整個四個構面一起看，會發現結果不完全是如此，例如：馬里這個國家，證據表明，與總統同鄉的群體實際上和其他族群成員相比反而是弱勢，在一些紀錄上，總統的同鄉和非總統的同鄉都擁有較高的嬰兒存活率和獲得改善水源，但在教育或家庭電器化方面，並沒有獲得特別的優待；塞內加爾雖獲得較多的家庭電器化資源，但是所獲得的教育資源及嬰兒存活率卻是缺乏的。作者的研究結論即是如果只看某一構面的分配，會認為有分配政治，但是其實用整個四個構面全部來看，卻發現一些國家雖然某個構面的資源獲得別多，但是相對的其他構面的資源則相對減少。認為過去許多研究者僅挑一兩個構面來分析就認定有分配政治的狀況其實會做出錯誤的判斷。

第三節 台灣的分配政治

牽動臺灣分配政治或者影響臺灣政府政策利益在地理區位上的分配，比較明顯的因素包含了選舉制度的特質、立法委員在國會制度性的因素、選區自有財源、選區社會團體數量佔縣市人口的比例、代方派系背景、選舉年的政治景氣循環等，許多政治性因素影響了補助利益的分配(羅清俊、詹富堯，2012)。

羅清俊(2001)針對台灣 1995-1999 年有關生活道路系統建設經費在 21 縣市的分配結果做了一些實證分析，研究結果顯示，影響生活圈道路建設補助經費雖然由中央和省府共同分擔，但決定因素除了各縣市的人口密度考量外，主要還是來自於立法院內的制度性因素而非省議會的制度性因素。但是立法院的制度性這個單獨因素的自變數其實並無顯著的影響力，反而是來自於與其相關的互動變

數才有顯著影響力。例如:國民黨籍立委比例與立法委員資深程度的互動變數、縣市所屬立法委員在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席次高低與縣市所屬立法委員在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席次高低的互動變數、縣市所屬國民黨籍立委比例高低與國民黨執政縣市的互動變數、縣市所屬立法委員在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席次高低與縣市所屬省議員在省議會民政委員會席次高低的互動變數。這些結果都顯示，這些道路建設經費補助款的分配是以立法院為主導，來自同一縣市的立法委員、省議員與縣市長(國民黨籍)會透過許多政治結構上所掌握的優勢共同為其所屬選區爭取地方性的經濟利益。

羅清俊(2008)，亦利用分配理論，實證研究途徑分析桃園縣 87、88、89 年度縣特別統籌分配款的分配。研究結果發現，影響桃園縣特別統籌款分配金額高低的因素除了款項座落地點所屬鄉鎮市自有財源比例的客觀需求之外，仍有一些其他重要的政治原因，諸如縣長在款項坐落鄉鎮市的得票率、鄉鎮市執政的政黨屬性、鄉鎮市選區的議員員額數及選票集中指數因素等，皆會影響到特別統籌款分配金額。

賴映潔(2010)比較研究第五屆及第六屆立委之分配行為，並以「創造城鄉新風貌計畫」分配至各選區的補助金額為分析對象，研究發現選區政治勢力集中度越高者，該區所獲得的人均補助款也較多，這可能是因為選區政治勢力集中度越高，代表立委在該選區較具優勢，選民對立委有較高期待、監督與課責，使立委之肉桶立法動機較強。

本文研究計畫主要是為驗證分配理論的概念是否存在於台北市政府人行道預算分配上，本文一開始即就本研究做出假設，認為郝市長在其任內在人行道的預算分配上應會因各種因素而有分配政治產生。從上述文獻整理過程中發現，依據政治分配理論，政治行為者的資深程度、黨籍或客觀的人口數、所得狀況、自有財源比例及選舉制度等皆是影響資源分配的重要因素(賴映潔，2010)。公共支出的

分配或許都有其政治性的考量。在分配理論的基礎下，是否會對人行道的分配有所偏頗？

第三章 人行道作業現行概況分析

第一節 人行道設計作業流程

本研究範圍是以 2012-2013 年作為研究範圍，依據當時的政治環境及預算編列方式，行政機關是以 2012-2013 年，兩年為一期的契約，因台北市共有 12 個行政區，行政單位將每兩個行政區綁在一起做成一個招標案，故而 2012-2013 年共計有 6 個標案，並以開口契約的方式採公開招標，故合計 2012-2013 年的人行道標案共有：內湖南港區一標、士林北投區一標、大安文山區一標、中正萬華區一標、信義松山區一標、中山大同區一標。

何謂開口契約？開口契約是指在訂定契約時，數量尚不能確定，但先確定一定金額為上限之採購，並以價格決標，後續視實際需要數量隨時通知廠商履約之契約，這種履約方式較具彈性，可依當時的情況和民眾需求，隨時開出通報單，令廠商履行義務，常用於緊急災防及特殊工程採購。

以北市府行政作業流程來看，2012 年至 2013 年的人行道契約是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並以公開招標方招攬設計、施工及監造廠商。依照上述所提，每兩個行政區綁在一起招標，故共計六個標案，故而會有 6 個施工廠商承包。

依照作業流程，一旦承辦人接收到各方來源建議錄案的人行道建議，理應確認現場面的情況，若為大致良好，僅一小部分有缺損，即由北市府養護隊自行採購並修補完成，若為較修繕面積較為大，涉及範圍較廣，則改分由設計科室，由設計科室來評估該建議路段的鋪面嚴重缺損狀況及緊急與否來做排序。下圖為錄案的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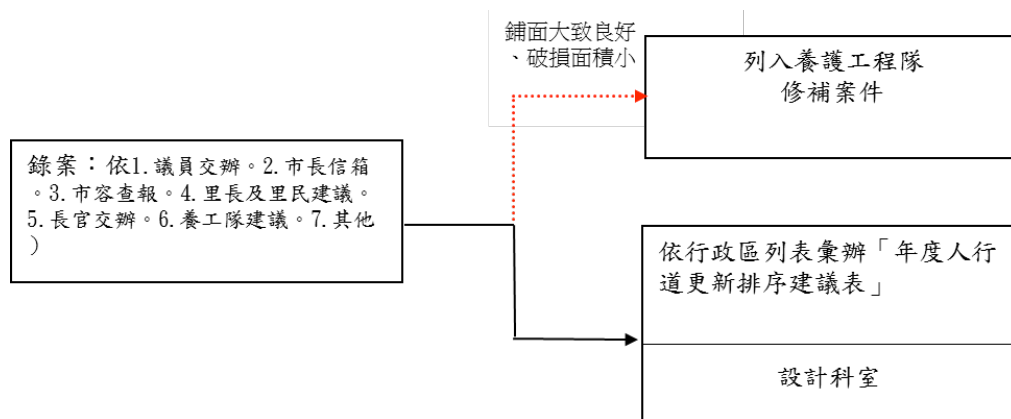


圖 3-1 人行道錄案流程圖(取自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內部控制作業流程圖)

由上圖可知，設計科室會依各方來源的建議做人行道更新路段的錄案，通常議員交辦、里長及里民建議、長官交辦、市長信箱等方式為各方建議來源。就筆者訪談的結果，里長和長官的交辦事項是目前最重要的建議來源。

一旦承辦人錄案後，便決定會勘日期，並通知里長、議員、設計廠商至現場共同會勘，現場議員助理將做成紀錄，並於事後送達承辦人手中，由承辦人簽請公文由首長決定是否納入人行道設計，一旦首長同意，承辦人隨即開始進行設計前會勘。

所謂設計前會勘，有其統籌規劃的重要性，可能某些人行道施工地點會影響周邊的管線、公車站牌、道路行駛等正常使用，故而承辦人需通知各管線單位及各行政有關單位一起前來做設計前會勘，通常承辦人會邀集設計廠商、水利處、交工處、里長、議員等相關單位做設計前會勘，並在現場與各單位溝通，溝通完畢後，做成紀錄，隨後函發設計廠商設計。

設計廠商於一定期間限定內，必須現場丈量、估量、設計、規劃後，算出預計施工總額，並將相關施工項目及金額填寫於通報單，基本上為了施工效率及施工方便，通常設計廠商通常會將兩行政區內的建議路段做規劃，將集中於某區域的需求點一起施作，因施工材料可能相同，故而會將同區域的幾項施工地點一起估算備料或一起評估交通規劃，並將這幾個施工地點合併預估所需之經費，以一

筆金額的方式顯示於一張通報單上，並挑出一筆最具有代表性的工程名稱，繕打於通報單上的工程地點。故雖為一張通報單，工程地點雖只寫一項，然而實質上，一張通報單常常會有多個施工地點。

設計廠商通報單填畢後，傳回設計科室承辦人，由設計科室審查設計廠商的設計圖說，審查合格後，簽請首長，確認經費及規劃是否合宜。一旦首長同意，隨即開立施工通知單，並將通報單移轉給施工承辦科室，由施工承辦人進行施工前會勘，由上可知，不管是設計前抑或是施工前，行政單位都會謹慎的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場予以會勘，在現場做詳細的說明，並與各單位做溝通協調，以確認達成共識。由下圖的流程圖，可以更清楚看出整個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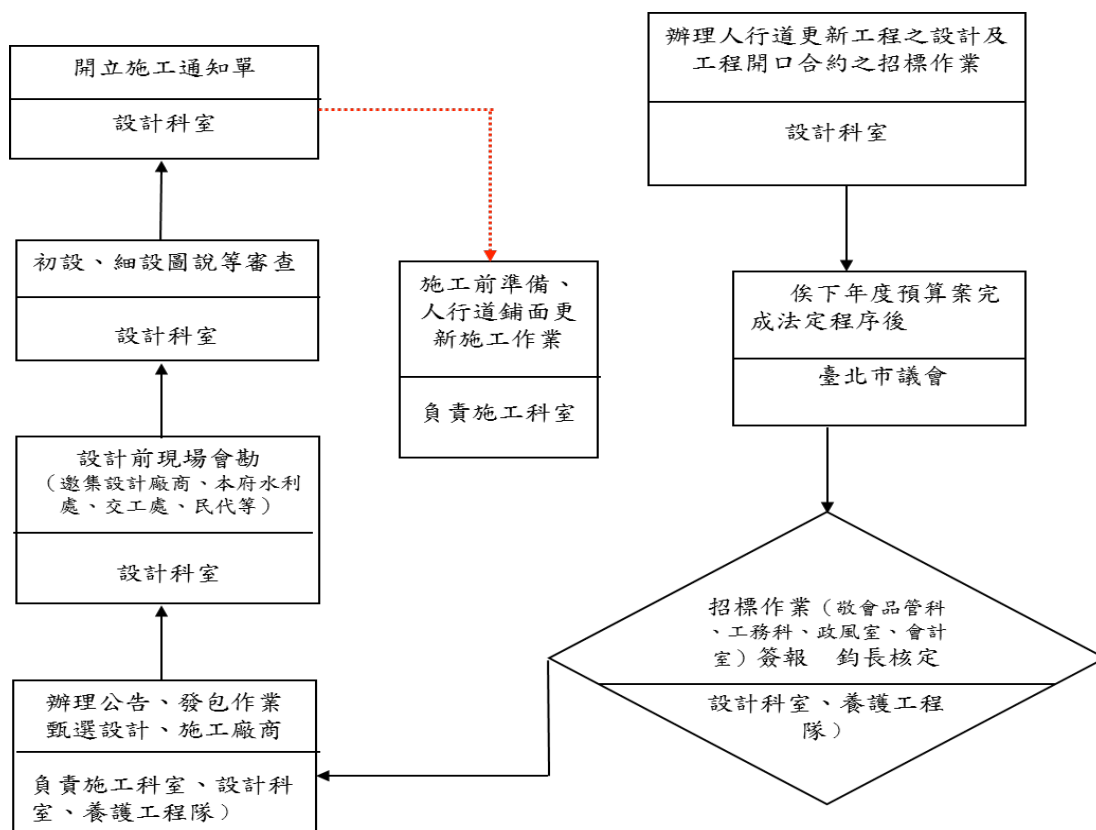


圖 3-2 人行道招標及設計流程圖(取自台北市政府新工處人行道內部控制流程圖)

由上圖可知，由設計科室開立施工通知單後，通報單隨即轉給承辦施工科室，由施工科室承辦人通知各施工影響單位至現場會勘，並詳述未來施工情況及影響周邊的期間，以確認是否要做短暫的配套措施，一旦多方溝通好，即可報開工，

並由施工廠商至現場施作，監造廠商則負責現場監工，以確認施工品質，俟完工後，監造廠商應於 30 日內將填寫回報單，針對當初設計廠商所填的通報單預估金額及數量，再根據完工後的現場，重新丈量、計算實際施工總額，雖有多個施工地點，亦僅顯示一筆總額於回報單上，並送至施工承辦人。

第二節 編製人行道預算流程

於每年度三月開始籌編下一年度的人行道概算，預算內容包含施工、監造、設計等經費，送至會計室彙整概算後，經由首長或其代理人於內部預算統合會議討論後，編入機關概算。其後經上級主管機關核可、研考會審查及主計處審核等程序後，確認最後編列經費，於八月底前預算案送入市議會。至 11 月開議後，進入工程委員會做實質審查，委員可詳細審查每一筆預算，最後人行道預算可能是照案通過，亦有可能經議員刪減部分金額後通過，或更糟的情況下，可能要提至大會二讀討論，一旦提至大會，其他委員會的議員也有審查的權力，經質詢三讀通過後，人行道預算即為確認。

一般現行狀況，為了怕法定預算後再行招標，會導致執行落後，尤其招標並非次次順利，經常會有突發狀況或是流標的情形，故行政機關經常為了能趕在年底或明年初法定預算通過後盡快施工，通常會於年底先行著手辦理人行道更新工程之設計及工程開口合約之招標作業，至預算三讀審議通過後，隨即簽辦設計及工程開口合約之公告上網等之作業。

第四章 研究設計與方法

本文藉由分配理論，來探討 2012-2013 年台北市政府各人行道標案預算如何分配至各里人行道，以及哪些因素會影響行政機關的分配行為。筆者假設，郝市長對於當初支持他的的里民，應會有所回饋，當然除了政治因素，我們也抽樣幾個需求因素。本文希望藉由上述問題的研究，進一步了解分配預算的結構，以及各項因素對行政機關對分配行為。

本文透過文獻分析的探討，及藉由次集資料的結果併用深入訪談來尋求解答的途徑。

第一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用的方式，主要是以量化的研究方法來處理，但在量化的同時，發現有些數據太過專業，故而部分數據尚須搭配深入訪談專業人士。具體來說，本研究有三：文獻分析法、深度訪談法及次級資料分析法。

主要是先運用文獻分析法，了解分配理論，並以過去學者在分配政治經常採用之政治因素做為本研究計畫的自變數，在同時利用深入訪談法及次級資料分析法對原始標案資料作統計分析，故採以質量化並行方式。

壹 文獻分析法

所謂文獻分析法（Literature analysis）係尋找與研究主題相關的數據資料、史料檔案、文獻、紀錄、法規、期刊、雜誌、學術論文及專書等，作為探討主題資料的主要來源。此種方法主要是在對文獻之內容進行客觀的分析，從而驗證研究

者的假設或證明某種論斷，這些資料有些是第一手資料（primary document），有些是二手資料（secondary document），包括了個人所書寫記錄下來的資料、機關組織經常性的資料與記錄，以及大眾傳播媒體的檔案資料。（吳根明、葉俐君，2009）。

貳 深度訪談法

深度訪談法(in-depth interviewing) 是質化研究中經常採行的資料蒐集方法之一，主要是利用訪談者與受訪者之間的口語交談，達到意見交換與建構，是一種單獨的、個人的互動方式。此研究方法是一種訪談者與受訪者雙方面對面的社會互動過程，訪問資料正是社會互動的產物（畢恆達，1996；李美華、孔祥明、林嘉娟、王婷玉譯，1998；袁方編，2002）。

深度訪談所得到的結果較能深入描述事物的本質與獲得豐富的資料，與傳統調查法相較，深度訪談對於敏感議題能提供較精確的答案，更容易接近在其它研究方法中可能是禁忌的話題（Wimmer & Dominick, 2006）。陳向明（2002）認為，深度訪談比較能瞭解受訪者的想法、過去的經歷，以及瞭解受訪者對事件的意義解釋，使研究者得以從多方角度，對事件過程進行比較深入的探討。

胡幼慧(1996) 指出，個人訪談即所謂「深度訪談法」，是對特定議題深入探問，可分「非結構式」、「半結構式」及「結構式」訪談。依據上述的結果，深度訪談法 可以分為：(一)、結構性訪談 結構性訪談也稱之為標準式訪談，訪談要求要有一定的步驟，由訪談人員依事先設計好的訪談調查問題向受訪者提問，並要求受訪者按問題依序進行回答。這種訪談方式嚴格按照預先擬定的問卷進行，它的最顯著的特點是訪談大綱的標準化，它可以把調查過程的隨意變化度縮減到最小限度，能比較完整的收集到研究者所需要的資料；這種訪談有統一設計的調查表或訪談問卷，訪談內容已在設計中做了縝密的安排。這種訪談常用屬於正式

的、較大範圍的調查。(二)、非結構性訪談 非結構性訪談也可稱之為自由式訪談；非結構性訪談事先不設定完整的調查問卷和詳細的訪談題目，也不規定標準的訪談方式，而是由訪談者用約略的訪談題目或某一個主題，與受訪者交談；這種訪談是雙向的，它相對自由和輕鬆的訪談，而且較有彈性，能根據訪談者的需要靈活的轉換話題，變換提問方式和順序，追問重要的線索。所以，這種訪談收集資料深入且豐富。(三)、半結構性訪談在訪談法中採用的訪談形式，還有另一種是介於結構性訪談和非結構性訪談之間的半結構性訪談，在半結構性訪談中，有調查表或訪談問卷，同時兼顧著有結構性訪談的謹慎和標準化的題目，訪談者雖然和受訪人員內容結構有一定的控制，但留給受訪者有較大的空間表達自己觀點和意見。

筆者希望透過深入訪問法來了解當時的招標、施工環境和過程及一些專業知識。希望透過訪談發現影響研究主題的一些因素。畢竟有些因素，不是從表面的現象資料和普通的訪問可以獲得的。故本文採深度訪問中「非結構性的訪談」，即事先不預定表格、問卷或定向標準程序，由訪者與受訪人自由交談，訪問可以提出任何問題，受訪人可以任意表示自己的意見，不論訪員問的是什麼。

叁 次級資料分析法

次級資料法（Secondary Qualitative Study）是運用他人蒐集的資料而得的研究發現，次級資料是相對於原始資料（或初級資料）而言，在原始研究中，研究者必須親自負責研究設計與蒐集資料(楊永年,2015)。次級資料的利用能提供研究者針對初期的研究架構帶來參考價值，甚至可以成為研究者運用驗證的資料數據(韓裴爾,1998)。

使用次級資料的主要優勢在於：(一)、研究者不需花費大量金錢與時間就能針對大型樣本所提供的資料進行分析。(二)、資料庫的蒐集通常是奠基於隨機抽樣原

則，因此具有將研究成果推論至整體社會的功能。(三)、資料庫通常包含多期調查（不論橫斷性或縱貫性），因此能對研究主題 的跨時變化進行探討與檢驗。隨著統計軟體的進步與網路界面的發達，對於公開次級資料庫的運用更是日益方便。次級資料分析便成為當前最常見的社會學研究方法之一。(王維邦,2009)

在本研究中，首先將各自變數對藍的里及對綠的里進行分類。然後探討各自變數對應修補面積及經費的情形，並依據政治因素、需求因素及里長各人因素等構面與修補面積及經費變化進行統計分析。最後依據統計結果整理出研究發現。

第二節 研究步驟

研究步驟如下：(一)、先蒐集並整理各種針對分配政治理論的相關文獻，利用文獻分析法，比較各種文獻資料，並找出過去經常被研究者廣泛拿來驗證的政治因素作為本計畫的自變數。(二)、蒐集過去台北市政府 2012 至 2013 年的人行道資料，筆者將蒐集全部六個標案的所有回報單，並將所有回報單的施作工程地點以電子化方式建檔，作為本研究的數據資料庫。(三)、因每一張回報的施工地點有數個，但金額卻以總額顯示，為了將總額分攤至每一筆施工地點，但其中涉及到許多專業知識，故將同時採用深度訪談法，與專業人士進行訪談。本次訪談，不僅訪談回報單的分攤基礎，另外針對現行人行道流程及人行道預算的程序都做一系列的訪談。(四)、針對分攤後的數據資料庫進行次級資料分析與研究。

首先，找出政治因素對人行道修補面積及經費的影響，本研究計畫的政治因素經過分配理論及文獻分析法最後篩選出三個政治因素：(一)、以民國 2010 年，當初郝市長和對手候選人蘇貞昌先生的得票率高低來作比較，若郝市長在該里得票率高於蘇貞昌候選人，則該里即認定為藍色票倉，反之則為綠色票倉。這項政治因素，是為確認郝市長上任後是否會回饋給藍色票倉的里更多的人行道服務。(二)、過去的文獻因以選區來看，故在政治分配因素上不外乎是以國會常設委員會

及議員黨籍屬性等作為自變數，因本研究計畫是以「里」為單位來做分析比對，故而決定將過去議員黨籍自變數改定為里長的黨籍。若里長的黨籍背景和執政者相同，則執政者是否會給該里更多的人行道服務，反之，則給予較少的人行道服務。(三)根據過去的文獻指出，若當初議員是在競爭激烈環境中勝選，則在當選後會更加努力為該選區爭取更多資源，或是爭取更多預算，以為連任的目標。本研究計畫即以里長當初選上時與高票落選的候選人的得票率差額百分比作為自變數。(四)另外，有關議員服務處的所在里也是我們這次研究計畫的政治自變數，此自變數探討是否因會服務處在該里的設置而使議員對該里的建設服務爭取更多預算，也是我們要探討的變數。

以需求變數而言，本研究計畫列出四項，分別為：(一)、捷運站的數量 (二)、U-BIKE 站的數量 (三)、捷運站的進出口的平均旅運量次 (四)、里內人口數。經筆者與專業人士訪談，人行道行走的多寡與是否常需更新修補是有很大的關係，故而，若某一里的捷運站較多，或是進出口捷運站的旅運量次較多，都將導致該里的人口流量較多，人行道被行走的次數也相對較多，破損的機會也較高。另因人騎 U-BIKE 的重量將不停的壓迫人行道，故而設有 U-BIKE 站的所在里，也成為本次研究計畫的自變數。此外，若該里本身在行政劃分時人口較多，自然比人口稀少的里更有可能導致人行道磚的損毀率。故而本研究計畫提出四項客觀需求變數。

除了以上的政治因素及客觀需求變數外，本文將納入里長的因素，分別為里長的年齡及里長的性別。根據與受訪者訪談的結果，里長本身的特性佔很重要的因素，尤其年輕的里長似乎比年邁的里長更加來的積極處理政務。而男性里長和女性里長也會有所不同，故而本研究計畫將納入此兩項自變數。

以下為研究步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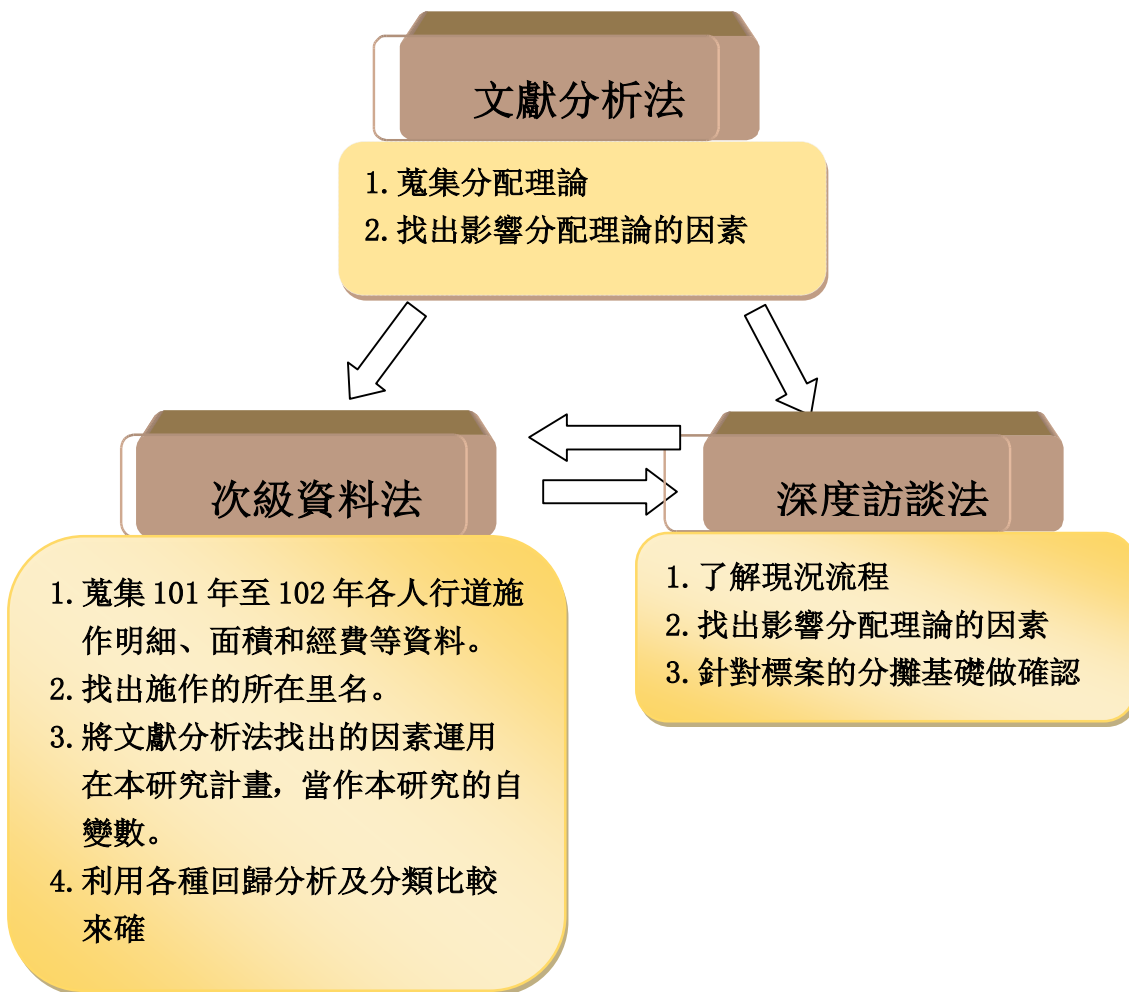


圖 4-1 研究架構圖

第三節 質化結果

本節針對與專業人士作一個深入訪談，除了解當時的工程環境背景及作業流程外，更需要受訪者的經驗分享，許多標案的名詞及工程的項目極為專業，尚須了解後才可做量化研究。

壹 標案分析

因筆者手蒐集當時 2012-2013 年的六標原始資料，誠如之前所提及，六個標案中，每一個標案代表兩個行政區，並且每個標案皆代表著兩年的合約。每一個標案約有 10 多個回報單，每一張回報單只有一個施工完工總金額，是由監造所填寫的結算總額，然而每一張回報單皆有其回報單數量計算表，詳細載明數個施作路段，不單單僅是總表上所代表的單一項工程而已。只要是人行道更新，基本上施工的備料大致相同，諸如：高壓磚、抵石子、混凝土、泥水工、鋼筋等。綜上，每一張回報單總表上，僅寫一個所代表的施工地點及所有施工地點的施工總額，而後面所有的施工地點，僅有施工項目及數量，並未有施工金額。

翻閱了數量計算表後，發現工程項目眾多，且具有專業導向，因每一張回報單所附的施工地點平均約有 10 個，故筆者該如何把回報單上的一個施工總額以一個合理的方式分攤至各個施工明細地點，確實涉及專業範圍。經洽詢某家施工廠商及行政機關內部具有豐富經驗的同仁，皆表示若以人行道為分配的標的物，可用施工時所採用的高壓磚面積(平方公尺)及抵石子面積(平方公尺)來作為分攤的基礎，這樣的分攤方式應是最合理的。舉例：假設某一標案之某次回報單上施工地點為「松山區復興北路 3 段人行道更新工程」，金額為 420 萬元。然而翻至後附的數量計算表，發現施工地點尚有多處，可能還包括富錦街某一門牌號碼前的斜坡道，或是慈佑宮附近松河街某一側人行道更新，琳瑯滿目，大約平均有 10 幾個明細地點。為了能將 420 萬以合理的方攤基礎分配各施工地點，筆者必須把各路段的所施作的面積先做確認。以下表格呈現：

路段名稱	面積	分攤金額	區	里名1	比例	分攤面積	分攤金額	加總面積	加總金額	加總面積	加總金額
北投區中央北路4段18巷口增設無障礙斜坡道工程	4.8	17,067	北投	一德	1	4.8	17,067	1,068	3,124,274	1,068	3,124,274
中央北路4段540巷口西側人行道增設無障礙斜坡道工程	12.62	48,558	北投	一德	1	12.62	48,558				
北投區中央北路4段關渡國小前增設座椅及中央北路4段與中央北路4段577巷口轉彎處增設車阻工程	0.62	16,770	北投	一德	1	0.62	16,770				
北投區學園路(中央北路4段至台北藝術大學東側)人行道更新工程	1049.68	3,041,879	北投	一德	1	1049.68	3,041,879				

表 4-2 各回報單金額分攤後表格(筆者自行整理)

貳、找出自變數

在訪談的過程中，受訪者也談到自己的行政經驗，認為政治因素有無在人行道預算分配裡面，受訪者本人感受不深，但是里長的角色及承辦同仁的角色倒是佔很重要的因素。尤其里長的勤惰性質確實掌握了該里的資源多寡，有些里長經常打電話關切進度、或是經常和某些議員一起合作，以預算通過與否來促使行政機關快速納入施工，造成行政機關備感壓力，一旦發生如此狀況，行政機關必須快速跑完前述所有內部標準作業流程，若現場會勘後，發現人行道破損並不嚴重，則盡量與里長溝通，把預算額度留給其他急需的里。但不可否認的，里長的人格特質和勤惰表現確實對該里的預算資源有一定程度的影響。

受訪者也表示在期過去的經歷中，需求因素對人行道的預算分配是最為重要的，尤其以人行道而言，人行道最容易需要去修補的客觀需求因素，通常是因為機車違法行駛於人行道上，過去，許多機車格位劃在人行磚上，或是一些公司行號的汽、機車停車出入口需要壓過人行磚，那塊區域的人行磚就會經常破損，需要經常性的維護。

然而里長的個人特質難以量化，與議員的關係更難以分析，為本研究計畫的研究限制，僅能最後以里長性別、當選年齡及當選時的選舉激烈度作為自變數。至於需求變數，因機車違法行駛於人行道上或是汽車出入口皆難以量化，抑是本

研究計畫的研究限制，最後僅能以 U-BIKE 的站的所在里、捷運站所在里及捷運站出入口的平均旅運量次作為客觀的需求。

第五章 次級資料分析結果

根據附錄一的資料，筆者把修補的面積與里數作一個比較，修補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並設為 X 軸，里數則為 Y 軸。圖呈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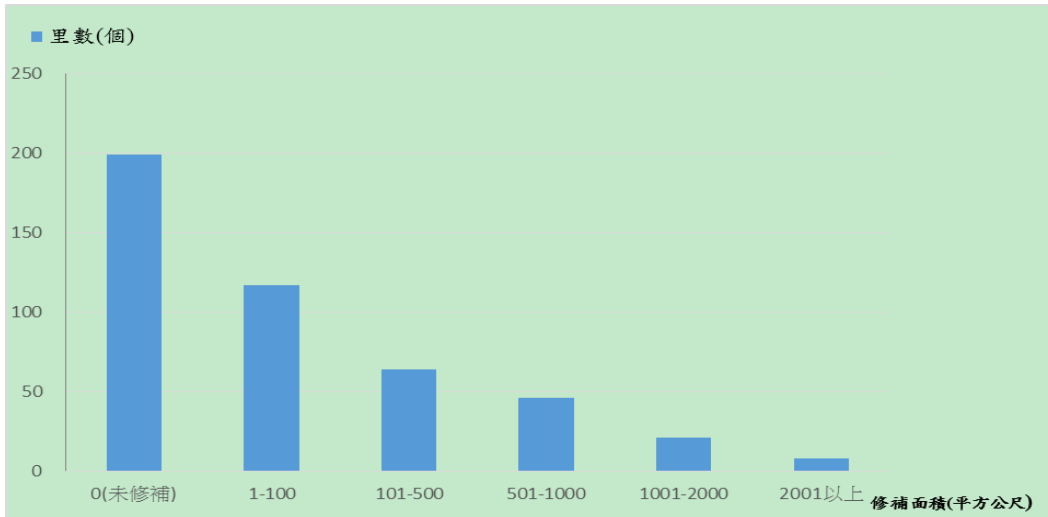


圖 5-1 修補面積和里數的關係長條圖(筆者自行整理)

我們發現，這兩年未修補的里數還是佔多數，里數隨著修補面積的增加而遞減。這兩年修補面積 2001 平方公尺以上的里計有八個，若以修補面積占該里總人行道面積比例來看，由大至小排列如下：

區	村里別	以市長選舉結果看該里的藍綠	修補面積	人行道擁有面積	修補百分比	里長性別	黨籍	年齡
萬華區	忠德里	綠	2263.75	1961.023426	115.44%	男	民主進步黨	56
士林區	陽明里	綠	5449.28	7569.286892	71.99%	男	中國國民黨	54
士林區	仁勇里	綠	2394.03	3604.899794	66.41%	男	無政黨	55
文山區	木新里	藍	4079.04	8208.290358	49.69%	男	中國國民黨	54
中正區	南福里	藍	3130.68	11632.72473	26.91%	男	中國國民黨	48
士林區	溪山里	綠	3048.62	12713.19578	23.98%	男	無政黨	49
內湖區	湖元里	藍	3309.05	73631.894	4.49%	男	無政黨	51

表 5-2 修補比例由大至小排序(筆者自行整理)

若僅以修補面積由大至小排列，則表格如下：

區	村里別	以市長選舉結果看該里的藍綠	修補面積	人行道擁有面積	修補百分比	里長性別	黨籍	年齡
士林區	陽明里	綠	5449.28	7569.29	71.99%	男	中國國民黨	54
文山區	木新里	藍	4079.04	8208.29	49.69%	男	中國國民黨	54
內湖區	湖元里	藍	3309.05	73631.89	4.49%	男	無政黨	51
中正區	南福里	藍	3130.68	11632.72	26.91%	男	中國國民黨	48
士林區	溪山里	綠	3048.62	12713.20	23.98%	男	無政黨	49
士林區	仁勇里	綠	2394.03	3604.90	66.41%	男	無政黨	55
萬華區	忠德里	綠	2263.75	1961.02	115.44%	男	民主進步黨	56

表 5-3 修補面積由大至小排序(筆者自行整理)

研究發現，萬華區忠德里修補的比例是最高的，至於會超過 100%有兩種可能，其一是重複修補的可能；其二有可能是分攤的時候有所誤差所導致。至於士林區的修補八筆就佔了三筆，其中仁勇里及陽明里都佔了高達 60%以上。獲得最多的萬華及士林，當初都在市長大選中，是偏向綠的里，而在郝龍斌當選後，這些里的修補比例並沒有比較低。不過從圖表中看出，這八個里的里長皆為男性，年齡則落在 48-63 歲之間，並不是比較年輕的里長。為了更了解資料的離散程度，筆者將各里的人行道擁面積、里人口數、修補面積及修補金額，以下表格呈現：

單位:元

	人行道面積	里人口數	修補面積	修補金額
平均值	7079.74	5,873	236.21	1,425,786
標準差	7641.06	2,033	549.19	2,378,739

表 5-4 平均值及標準差(筆者自行整里)

參考文獻

壹、中文部份

羅清俊、詹富堯，2012，〈立法委員特殊利益提案與中央政府計畫型補助款的分配：從民國 94 年至 98 年之資料探析〉，《公共行政學報》(42)：頁 1-31。

羅清俊，2001，《台灣分配政治》。台北，前衛。

羅清俊，2008，〈桃園縣特別統籌款分配的政治分析〉，《東吳政治學報》(26-3)，頁 1-56。

賴映潔，2011，〈臺灣立法委員選舉制度改變對補助款分配之影響〉，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院政治學系碩士論文。

畢恆達，1996，〈詮釋學與質性研究〉，載於胡幼慧(編)《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頁 27-45。台北:巨流。

李美華、孔祥明、林嘉娟、王婷玉譯，1998，《社會科學研究方法》台北:石英。
《原書 Earl Babbie (1998) The Practice of social Research》。

袁方(編)，2002，《社會與行為科學研究方法》。台北:五南。

陳向明，2002，《社會科學質的研究》。台北:五南。

胡幼慧(編)，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台北:巨流。

楊永年，2015，〈里長運用里鄰建設服務經費之研究-以臺北市信義區為例〉，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院政治學系碩士論文。

韓裴爾，1998，《社會科學方法:量化與質化 Q&A》 台北:風雲論壇。

王維邦，2009，(次級資料的分析與應用)，東海大學社會系課程。

貳、西文部份

Anagnoson, J. Theodore. 1980. "Politics in the Distribution of Federal Grants: The Case of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Administration." In Barry S. Rundquist(ed). Political Benefits. MA:Lexington Books.

Arnold, R. Douglas

1979 Congress and the Bureaucracy: A Theory of Influenc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1 "Legislators, Bureaucrats, and Local Decision," Public Choice.37:109-132.

1981 "The Local Roots of Domestic Policy." in Thomas E. Mann and Omastein Norman J.(eds.) New Congress. Washington, D.C.: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Ferejohn, John A. .1974. Pork Barrel Politics:Rivers and Harbors Legislation. 1974-1968. CA: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Gilligan, Thomas and Keith Krehbeil 1989. "Asymmetric Information and Legislative Rules with a Heterogeneous Committee."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3:459-490.

Hamman, John A. .1993 . "Universalism, Program Development,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Federal Assistance," Legislative Studies Quarterly, XVIII:553-568.

Kramon, E., & Posner, D. N. (2013). Who benefits from distributive politics? How the outcome one studies affects the answer one gets. *Perspectives on Politics*, 11(02), 461-474.

Krasner, Stephen D. 1984 ."Approaches to the State:Alternative Conceptions and Historical dynamics." Comparative Politics. XVI:223-246.

Larcinese , Valentino et al. 2006. "Allocating the U.S.Federal Budget to the States:The Impact of the President." Journal of Politics 68 , 2:447-456.

Krehbeil, Keith

1990 "Are Congressional Committee Composed of Preference Outlier?" American Political Review. 84:149-163.

1991 Information and Legislative Organization.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Lowi, Theodore J. 1964. "American Business, Public Policy, Case-Studies and Political Theory." *World Politics* 16 : 677-715
- Lowi, Theodore J. 1965. "American Business, Public Policy, Case-Studies and Political Theory." *World Politics* 16 : 677-715
- Lowi, Theodore J. 1979. *The End of Liberalism : The second Republic of the United States*. W.W. Norton
- Martin, Paul S. (2003). *Voting's Rewards: Voter Turnout, Attentive Publics, and Congressional Allocation of Federal Money*,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1,3,1024-1041.
- McCarty, Nolan M. 2000. "Presidential Pork: Executive Veto Power and Distributive Politic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4(1):117-129
- McFarland, Andrew S. 1992. *Interest Groups and Policymaking Process: Sources of Countervailing Power in America*. in Mark P. Petracca (ed.), "The Politics of Interests: Interest Groups Transformed" CO: Westview Press.
- Nordlinger, Eric A. 1981. *On the Autonomy of the Democratic Stat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Niou, Emerson and Peter Ordeshook. 1985. "Universalism in Congres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9:246-258.
- Peterson, Paul E.B. Rabe, and Kenneth Wong .1986. *When Federalism Works*.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 Plott, Charles R. 1968. "Some Organizational Influences on Urban Renewal Decision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58:306-321
- Rich, Michael J.
 1985 "Congress, Bureaucracy, and the Cities: Distributive Politics and the Allocation of Federal Grants for Community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ph.D. Dissertation,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Unpublished).
 1989 "Distributive Politics and The Allocation of Federal Grant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3:193-213.
 1993 *Federal Policymaking and The Poor: National Goals, Local Choices, and Distributional Outcomes*.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Rundquist, Barry S. and Ferejohn, John A. 1975 "Two American Expenditure Programs Compared," in McCamant C. Liske and W. Loehr (eds), *Comparative Public Policy*. New York: Wiley Inc.

Shipsle, Kenneth and Barry Weingast

1981 "Political Preferences for the Pork Barrel."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5:96-111.

1994 "Positive: Theories of Congressional Institutions," *Legislative Studies Quarterly*. XIX:149-179.

Weingast, Barry R., Kenneth A. Shipsle and Christopher Johnsen. 1981.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Benefits and Costs: A neoclassical Approach to Distributive Politic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9:642-664.

Wimmer, R. D. and Dominick, J. R. [1991]. *Mass media research: An introduction*. Belmont: Wadsworth.)

Wilson, Rick. 1986. "An Empirical Test of Preference for the political Pork Barrel: District Level Outlays for River and Harbor Legislation, 1899-1913,"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0:621-649.